



## 戶口章則的修訂通知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本行」)謹此通知閣下，戶口章則將於2025年7月10日(「生效日期」)起作出以下修訂。修訂的摘要如下：

### 甲. 戶口章則的修訂 (詳情載於附錄)

#### 第I部份—一般章則

##### 修改

第18(a)及第29(a)項條款，有關國家/地區參考。

第13(d)項條款，有關免責及賠償承擔的規定。

第22項條款，有關免責及賠償。

#### 第III部份—有期(定期及通知)存款

##### 修改

第7項條款，有關國家/地區參考。

#### 第IV部份—匯款服務

##### 修改

第11(一)項及第12項條款，有關國家/地區參考。

第14項條款，有關如支賬貨幣與滙款貨幣不相同下本行之安排。

#### 第V部份—匯票及本票

##### 修改

第1項條款，有關國家/地區參考。

請注意，如閣下於生效日期當日或之後於本行繼續持有任何其他戶口，經修訂的戶口章則對閣下即具約束力。請同時注意，如閣下不接受載於本通知的修訂，本行可能無法繼續為閣下提供戶口章則項下的服務。如閣下不接受載於本通知的修訂，請於上列生效日期之前，根據戶口章則的有關條文終止戶口。由生效日期起，閣下與本行之間訂立的任何其他條款及細則、合約或文件中對戶口章則的任何提述，應被視為分別對經修訂的戶口章則的提述。

由2025年5月19日起，閣下可於以下途徑獲取經修訂的戶口章則：

- 恒生銀行網頁

有關非綜合戶口，請瀏覽恒生銀行網頁 > 個人理財 > 銀行服務 > 銀行服務概覽 > 其他銀行服務 > 有用資料 > 條款及細則-非綜合戶口章則。

- 親臨恒生銀行分行

現時的戶口章則可於2025年8月10日或之前於上述網頁或於本行分行下載或索取。閣下亦可於2025年8月10日或以前於本行網頁(本行網頁>「個人理財」>「重要通告」>「戶口章則的修訂通知」)下載此客戶通知。有關日子後客戶未必能夠查閱或下載現時的戶口章則及此客戶通知。

如閣下有任何疑問，或有意終止任何戶口、產品或服務，請聯絡本行職員或致電客戶服務熱線2822 0228。

本通知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 附錄二：戶口章則的修訂 (修訂以灰色顯示)

### 第I部份 – 一般章則

13(d). 即使在本章則條款中有任何條款與此條款有相反及受限於監管規定，無論是否有原因，本行將保留權利可預先通知而暫停或終止任何戶口或任何「服務」(在特別情況下，本行或會自行暫停或終止戶口或任何「服務」而無須預先通知)。

18(a). 如「客戶」或「客戶」的股東(無論直接或間接、法定或實益擁有)是在允許發行不記名股票的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公司，「客戶」確認及保證其自身或股東均沒有發行任何不記名股票，並進一步承諾其自身或股東並不得在未經「本行」書面同意前發行任何不記名股票或轉換其股票或其股東的股票(視乎情況而定)至不記名形式。

22. 除因「本行」或「本行」職員或僱員之疏忽或過失外，對於以下情況對客戶或第三者造成或引起之結果(只限於直接及純粹由此而引致之直接及可合理地預見之損失及損害(如有)之情形)，本行概不負責：

- a. 本行按照客戶指示進行之交易，或客戶或任何其他人士(不論獲授權與否)使用服務或戶口；
- b. 於傳送指示或其他資料遇上任何干擾、中斷、延誤、損失、毀壞或其他故障或偏差；
- c. 傳送指示或資料之任何電訊公司、設備、器材或中介者，或本行或本行之代理人或任何第三者將有關客戶之指示或資料披露；
- d. 本行因市場情況以致不能辦理一項指示及以所述方式及時間辦理一項指示；
- e. 任何適用規例之實施或改變、市場受干擾或波動，或任何政府、交易所、結算所或市場實施程序、限制或暫停交易，或任何有關銀行、財務機構、經紀、交易所、結算所或政府出現破產、無力償債或清盤；
- f. 與服務有關的任何機械故障、電力中斷、操作故障、失靈、設備或裝置之不足；及/或
- g. 本行合理控制範圍以外的行為、不作為、情況、事件或意外而導致或因而引起的服務中斷、暫停、未有提供或延誤提供，包括但不限於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於水災及海嘯)、政府行為、火災、國內動亂、罷工、停工或其他勞資糾紛(不論涉及本行或他人的僱員)、戰爭、軍事行動、動盪、政治叛亂、暴動、公眾示威、惡意破壞、任何形式之恐怖活動(不論實際或威脅的)、疾病大流行或流行病或任何性質的疾病(包括但不限於《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香港法例第599章)中定義的任何表列傳染病或與該表列傳染病具有類似或可比窒礙效果的其他傳染病)的廣泛爆發。

為免存疑，本行並無責任採取任何措施或與客戶作任何其他安排，以解決或避免上述本行合理控制範圍以外之任何事件所造成的影響/後果。

29(a).「稅務資料」包括(但不限於)關於下列的資料：稅收居民身分及/或組織所在地(如適用)、稅務居籍、稅務識別號碼、稅務證明表格、某些個人資料(包括姓名、住址、年齡、出生日期、出生地點、國籍(國家/地區)、公民身分)。

### 第III部份-有期(定期及通知)存款

7. 外幣存款到期日如屬本地或有關貨幣國家或地區銀行之非營業日，則有關存款可於該等銀行之下一營業日提取，該日將不獲計算利息。

### 第IV部份-匯款服務

11 (一) 該筆匯款須完全符合不時適用於世界任何地方(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內地)之監管機關、政府機構、清算或結算行或交易機構或專業機構所發佈之任何法律、規定、法令、規則、指示、指引、守則、通知、限制，或類似規定(不論是否具有法律效力)(統稱「適用規定」)，(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匯款之目的及合資格的任何要求)；

12. 於本行不時指定之相應截數時間(「截數時間」)前收到的匯款申請，有可能不能在當日處理。同時，本行只會在有關服務能夠提供的情況下，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國家或地區/目的地銀行及有關貨幣的結算系統能提供服務，方能處理有關申請。(…)

14. 除「客戶」與「本行」就此匯款申請已預先安排及同意某一貨幣兌換率，否則，如支賬貨幣與匯款貨幣不相同，「本行」將於支賬日期處理匯款申請指令之時，按成交時之通行兌換率進行貨幣兌換。如匯款的指示其後被拒絕或退回，「本行」保留權利按照當時之通行兌換率或成交時之匯率把匯款兌回支賬貨幣，並將所得款項存入支賬戶口而無須事先作出通知。

### 第V部份-匯票及本票

1. 本行所發之任何票據(「票據」)，若有因付款或票據貨幣所屬之國家或地區施行之任何法令、規例、管制或其他措施而引致任何損失者，本行概不負責。